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●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深圳盛屯集团")持 有上市公司 528, 552, 794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, 90%, 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累 计质押数量为 266, 981, 649 股,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50.51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 2020年6 月18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通知,获悉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 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(第二期)(原始证券简称"17盛 EB02")已于 2020 年6月9日已正常兑付本期债券的全部本息,作为本期债券质押担保的质押专户 中 10,257 万股标的股票已解除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(股)	102, 570, 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19. 40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4. 44
解质时间	2020年6月17日
持股数量(股)	528, 552, 794
持股比例(%)	22. 90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266, 981, 64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50. 51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11. 57

经与深圳盛屯集团确认,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是否会用于质押尚不确定。截至本公告日,深圳盛屯集团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 特此公告。

>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